

新潮实业83亿揽海外油田资产

证券时报记者 曾灿

今年11月完成对浙江犇宝的收购之后,新潮实业再度大手笔购买海外油田资产。昨日晚间,新潮实业发布定增收购预案,拟作价83亿元收购鼎亮汇通100%股权,并配套募资20亿元投资油田开发。

根据公司预案,新潮实业拟以11.28元/股的价格向国金阳光等14名交易对象增发约7.36亿股,同时现金支付116万元,购买其持有的鼎亮汇通100%财产份额;同时,新潮实业还拟以14.6元/股的价格定增约1.37亿股,配套募资不超过20亿元,用于油田项目开发及补充流动资金。

事实上,在涉足油气产业之前,新潮实业原本是一家以房地产及通信电缆为主的公司。受制于行业发展瓶颈,2014年起,公司制定转型发展计划,拟将自身打造成为一家能源类上市公司,并先后处置了酒业、铸造、纺织等子公司。今年以来,新潮实业还陆续剥离了部分房地产及体育类资产,并作价22亿元收购了拥有海外油田项目的浙江犇宝100%股权;该笔收购事项已于今年11月完成。

浙江犇宝控制的油田资产位于美国Permian盆地,地处美国石油工业的核心地带,而本次收购的鼎亮汇通控制的油田资产则位于Permian盆地东北部,旗下拥有Howard郡及Borden郡的油田资产,现有在产井40口,



IC/供图

地理位置与前者相距不远。据新潮实业介绍,收购浙江犇宝后,公司已开始着力打造一支由石油行业的技术、管理人员共同组成的油田资产管理团队,本次交易完成后,该团队将替代鼎亮汇通原有团队对油田进行日常管理。

根据第三方独立机构今年1月的储量评估结果,鼎亮汇通旗下油田证实储量(1P)约1.8亿桶,证实储量及概算储量(2P)约5.4亿桶。鼎亮汇

通的模拟报表则显示,2014年公司油田资产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达3.05亿元、净利润4637万元。新潮实业表示,未来随着油田开采规模的进一步扩大,油田资产未来的盈利能力将得以大幅提升。

证券时报记者注意到,上述重大事项完成之后,新潮实业的总股本也将由目前的8.6亿股增至约17亿股,股本规模翻倍。截至目前,刘志臣将合计控制新潮实业6.37%的股东权利,保持对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地位。

由于新潮实业目前股东结构较为分散,定增事项也将在一定程度上稀释大股东的控制权。

不过,在本次重大事项中,刘志臣旗下公司金志昌盛承诺出资10.5亿元认购本次配套募资的定增份额。交易完成后,刘志臣将合计控制9.97%的上市公司股份。此外,根据新进股东国金阳光的授权,刘志臣方面还将代行其所持新潮实业6.37%的股东权利,保持对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地位。

控股股东受让亏损资产 鑫茂科技变更实际控制人

此次转让的两家子公司均为2009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时,控股股东置入的资产

证券时报记者 岳薇

鑫茂科技(000836)昨日晚间公告,公司控股股东鑫茂集团基于自身经营及转型发展需要,同时为协助公司剥离不良资产解决资金问题,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权,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更。

同时,鑫茂科技拟将所持有的圣君公司70%股权、贝特维奥公司100%股权转让给鑫茂集团,转让总额共计4198.52万元。本次转让完成后,鑫茂科技不再持有上述标的公司股权。

具体来看,鑫茂集团拟转让4466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09%)给上海金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筹)的子公司西藏金杖投资有限公司(筹建中);拟转让2034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5%)给

杜娟。

此次股权转让前,鑫茂集团持有鑫茂科技股份7595.09万股,持股比例为18.85%,鑫茂科技实际控制人为杜克荣。此次股权转让后,鑫茂集团持股1095.08万股,持股比例降至2.72%;杜娟持股2034万股,持股比例5.05%。杜娟为杜克荣之女,与鑫茂集团为一致行动人,双方累计持股比例为7.77%。与此同时,此次股权转让后,金杖投资持股4466万股,持股比例为11.09%。因此,鑫茂科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更。

值得注意的是,鑫茂科技此次拟转让的两家子公司均为2009年公司实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时,控股股东鑫茂集团置入的资产,当时由杜克荣实际控制。圣君公司主要开发项目为“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贝特维奥公司主要开发项目为“汽车

产业化基地”项目。

根据当时鑫茂集团承诺,注入资产在2009年、2010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4950万元、7425万元。事实上,注入资产2009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5265万元,而2010年度则累计实现净利润为-609.37万元。2011年5月20日,鑫茂集团将承诺差额补款8034.37万元缴至公司。

财务数据显示,圣君公司2014年及2015年前三季度分别实现营业收入1121.46万元、940.56万元;实现净利润-3576.93万元、-1769.69万元。同期,贝特维奥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305.43万元、832.04万元;实现净利润-1322.21万元、-965.02万元。

公告称,自2010年起国家大力度实施地产宏观政策调控并收紧银根后,鑫茂科技工业地产板块业务受到重大影响,工业房产销售大幅下降,房产销售始

终持续低迷。地产板块自2010年起连续亏损,每年给公司造成约4000万元左右的经营亏损。另一方面,鑫茂科技经过近年来一系列的产业结构调整,已形成了光通信产业为核心的产业格局。鉴于此,公司确定了拟将地产板块剥离上市公司的战略调整方案。

据了解,鑫茂科技地产板块主要涉及三家下属房地产子公司,即圣君公司、贝特维奥公司、科技园公司。本次公司剥离圣君及贝特维奥公司后,公司计划对科技园公司进行清算或通过对该公司剩余存货进行清盘、转固处置等方式,使其逐步转型为一家为驻园企业提供专业工业物业管理服务的管理公司,此后公司将不再涉及房地产开发业务。

鑫茂科技表示,本次剥离预计将产生850万元左右的净收益,将对公司2015年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积极作用。

*ST中昌称:70倍溢价并购资产估值相对合理

见习记者 梅双

停牌已逾3个月的*ST中昌(600242)今日发布对上交所关于重组预案审核意见的回复公告。*ST中昌就上交所11月30日下发出的《审核意见函》中提及的问题进行了详细回答,并对重组预案做了相应修订。对于市场关注的标的公司估值过高等问题,*ST中昌则表示估值相对合理。公司股票今起复牌。

溢价逾70倍收购

根据公司此前发布的重组预案,公司拟以8.64元/股非公开发行股7523.15万股,并支付现金2.2亿元,合计作价8.7亿元收购博雅科技100%股权;并拟以不低于8.64元/股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6亿元。本次所募配套资金将用于支付交易对价、大数据营销SaaS软件服务网络扩建项目、偿还公司借款以及支付各中介机构费用。

资料显示,此次重组交易采用收益法评估,截至预估基准日2015年9月30日,博雅科技未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合计为1092.18万元,其100%股权预估值约为8.83亿元,预估增值率

为7987.52%。

溢价逾70倍收购标的资产,估值是否合理成为市场关注的热点。对此,*ST中昌董秘谢晶认为,单纯以净资产的增值率来判断评估价值是否过高并不合理。标的资产主要从事以搜索引擎营销为核心的大数据智能营销SaaS软件和服务,属于新兴产业,轻资产企业。”谢晶表示,标的资产的核心价值是公司所拥有的大数据技术能力、SaaS软件业务模式、客户资源、与供应商良好的合作关系等并未在报表中完全反映的无形资产评估价值。根据《互联网周刊》评定的大数据综合服务提供商TOP100排行榜,博雅科技排名第84位,其中阿里巴巴、拓尔思、高德等大数据知名企分别排名22位、61位和89位。

*ST中昌董事长黄启灶表示,大数据智能营销领域目前正处于高速发展,标的公司业务具有非常好的成长性。Wind金融终端数据显示,广告行业中涉及互联网广告的上市公司平均市盈率、以及剔除市盈率在200以上的可比上市公司后的平均市盈率分别为160.69和101.58。若以博雅科技2016年承诺净利润计算,博雅科技市盈率为14.50倍,因此对

标的资产的估值是相对合理的。”黄启灶说。

对标的资产业绩有信心

值得注意的是,交易双方签订了业绩承诺和补偿条款。根据业绩承诺,补偿责任人承诺博雅科技2015年至2018年经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3000万元、6000万元、8100万元和1.05亿元。

财务数据显示,博雅科技在2013年和2014年分别亏损154.56万元和22.59万元,今年前三季度盈利1619.76万元。对于前两年的业绩亏损,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创始人田传钊告诉记者,博雅科技在2013年开发了较多免费的非商业化产品,2014年开始开发中小企业服务交易平台,这些研发和推广投入了大量人力物力,但并未产生营业收入,因此使得净利润为负。

本次重组前,我们已将上述服务交易平台业务剥离,只保留了大数据智能营销SaaS软件和服务业务。”田传钊介绍,标的资产主要有三类业务:营销托管、大数据营销SaaS软件和营销服务。目前博雅科技营销托管业务主要集中在百度、360、搜狗等搜索营销,未来将向腾迅广点通、微信等移动媒体进一步开拓。我们也正在从目前搜索营销为核

心,逐步向搜索引擎、社会化媒体、移动互联网三维整合营销发展,在保持搜索营销稳步发展的同时,大力拓展其他两块业务的市场份额,降低营销托管业务供应商集中度过高给公司带来的潜在风险。”田传钊表示,公司会通过大数据智能营销SaaS软件为载体,采取“机结合”的方式,帮助广大企业客户实现营销数字化、数据化、智能化。

博雅科技方面预计未来三年,大数据营销SaaS软件销售收入规模会有较大增长。另外,除了目前有优势的教育培训行业外,博雅立方还会向房产、金融、医疗等O2O行业拓展。

就*ST中昌而言,作为强周期行业,航运业的景气程度与经济发展的周期性和国家政策密切相关。黄启灶认为,目前,全球经济和中国经济发展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整个航运市场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可能继续疲软。

为了改善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抗风险能力,围绕国家发展的战略趋势,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提高股东长期回报水平,公司拟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开始实施战略转型,正进军大数据、互联网、智慧智能领域。”黄启灶表示,今后公司将以本次并购的优质资产为切入点,继续在大数据、互联网、智慧智能领域深耕。”他说。

新三板11月融资家数激增 亏损公司增发价超过百元

证券时报记者 古志宽

值得一提的是,海航集团承诺拟认购不低于易建科技募资总额的50%,不低于新生飞翔募资总额的40%。这样计算下来,海航集团将在新三板的定增中豪掷21亿元,可谓新三板第一大金主。

亏损公司仍超百元增发

从预案定增价格看,剔除已经完成定增的公司,总计有14家公司的定增价格在50元以上。

方富资本开出了每股200元的定增高价,认购对象暂时不明朗。方富资本主要从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业务,发行高价有一定行业特性。

据新三板论坛统计,从11月1日至今日,共有378家公司披露定增预案,较上月同期增加了173家公司,增幅超过四成。而截至今日新三板挂牌公司数量达到4431家,按此计算,市场中约有8.5%的企业正在融资。

数腾软件在公告中表示,发行价格区间为110元/股~120元/股,具体发行价格将按照意向投资者对公司的整体估值,结合公司成长性、行业前景、并参考每股净资产、每股收益、市盈率等多种因素。

不过,从数腾软件的财务报表来看,数据并不乐观。

由于11月才挂牌,数腾软件目前只披露到了今年4月底的财务数据。数据显示,数腾软件截至4月30日的每股净资产仅为1.08元,前四个月收入725万元,亏损107万元,而去年公司收入1200多万元,亏损205万。挂牌至今公司尚无成交。

金花股份回应“账目疑云” “会计准则理解不同”

证券时报记者 曹桢

金花股份(600080)昨日晚间发布公告,就“土地及其他综合补偿款核算不规范”遭陕西证监局监管谈话一事作出回应。金花股份称,经过业务进行复核,认为核算疑云是由于对会计准则理解不同而产生,公司对2014年年度会计报表不做调整。

“核算不规范”遭约谈

11月23日,陕西省证监局决定对金花股份采取监管谈话。陕西证监局认为,金花股份有两大问题涉嫌操作不规范。首先,金花股份对土地及其他综合补偿款核算不规范。2013年7月,金花股份收到西安市大兴路地区未央区域城市综合改造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下称“拆迁办”)支付的该公司原大兴路厂区土地及其他综合补偿款。陕西证监局认为,金花股份将其中部分款项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并分年予以摊销的依据不充分,影响了该公司2014年财报财务报表的准确性。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第四款规定:企业因城镇整体规划、库区建设、棚户区改造、沉陷区治理等公共利益进行搬迁,收到政府从财政预算直接拨付的搬迁补偿款,应作为专项应付款处理。其中,属于对企业在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及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行补偿的,应自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会计处理。企业取得的搬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应当作为资本公积处理。

根据对上述准则的理解,金花股份收到政府搬迁补偿收入后,将用于补偿公司搬迁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判断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将为

搬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应当作为资本公积处理。

另外,金花股份还涉嫌关联交易披露不完整。2014年、2015年上半年,金花股份全资子公司金花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向上市公司关联方西安世纪金花珠江时代广场购物有限公司提供保洁服务。金花股份在2014年报、2015年半年报财务报表附注中未披露上述关联交易及交易。因上述原因,金花股份董事长吴一坚遭证监局约谈。

有业内人士指出,财务报表中有意改变科目入账,修改当期收入和利润,属于蓄意性错误,分期入账后,有可能会摇身一变成为经营收益,从而粉饰业绩提高股价。

“对会计准则理解不同”

针对陕西证监局和媒体的诸多质疑,金花股份称,2009年12月,基于西安市城市综合改造的需

要,拆迁办”对公司原位于西安市大白杨南路付40号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实施了收储,公司与拆迁办签署相关协议,给予公司搬迁补偿4599.16万元,拆迁办分别于2009年12月、2010年9月、2013年7月将上述补偿款支付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第四款规定:企业因城镇整体规划、库区建设、棚户区改造、沉陷区治理等公共利益进行搬迁,收到政府从财政预算直接拨付的搬迁补偿款,应作为专项应付款处理。其中,属于对企业在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及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行补偿的,应自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会计处理。企业取得的搬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应当作为资本公积处理。

根据对上述准则的理解,金花股份收到政府搬迁补偿收入后,将用于补偿公司搬迁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判断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将为

搬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应当作为资本公积处理。

关于涉嫌关联交易,金花股份认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金花国际大酒店向公司关联方金花珠江时代广场提供保洁服务,该项业务收入情况已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列示。上述服务,双方均进行了充分市场调研,严格参考市场原则定价,因此不存在报道中所称利益输送或虚增业绩的情况。

金花股份称,经对上述业务进行复核,认为上述问题是由于对会计准则理解不同而产生。金花股份与陕西证监局沟通并征得其同意,对2014年年度会计报表不做调整,因此上述事项对公司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不产生影响。